

##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**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（一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2 年 6 月 30 日

（二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浦东张江高科技园区张衡路 666 号 1 号楼 1 楼会议室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9
普通股股东人数	29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51,824,24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51,824,24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589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5898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；
- 2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 ZHIXU ZHOU 先生主持；

3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1,823,144	99.9978	0	0.0000	1,100	0.0022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	13,276,374	99.9917	0	0.0000	1,100	0.0083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律师：陈昱申、葛涛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思瑞浦微电子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瑞浦微电子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1日